

##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創創工坊「核心實作課程」經費補助申請說明

### 一、主旨

創創工坊為匯聚本校具前瞻性與創新性之研發能量，推動各專業領域小組針對核心技術能力，設計新興科技實作課程。秉持合作共創的精神，進行跨域交流、激盪創新思考，以增進學生跨領域應用與創新之實作能力。

### 二、開課規範

- (一)首次申請之核心實作課程須為新開設之課程，並由本校各院、系、所作為開課單位。
- (二)各專業領域小組每學年至多開設2門核心實作課程，每門課程以3學分且人數上限30人為原則。
- (三)核心實作課程主要授課對象為本校大學部學生，必須開放全校大三以上學生選修。
- (四)教學內容須針對該專業領域小組核心技術能力，設計新興科技實作課程，以增進學生跨領域應用與創新之實作能力。
- (五)授課教師為一位以上之該專業領域小組成員，並依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師授課時數核計原則」核計授課鐘點。
- (六)核心實作課程須配合創創工坊規劃積極參與成果展示；並於課程結束後兩週內，提供課程紀錄及執行成果。

### 三、經費補助說明

- (一)每門核心實作課程經費補助申請以15萬元之業務費為上限，首次開課額外補助課程增能補助6萬元。加退選後，依修課人數及外系生比例，調整實際補助經費：
  - 1、修課人數達30人，且外系生達20%，補助經費上限為15萬元。
  - 2、修課人數達20人，且外系生達20%，補助經費上限為12萬元。
  - 3、修課人數未達20人，或外系生未達20%，補助經費上限為10萬元。
- (二)核心實作課程業務費補助項目：
  - 1、因教學所需用於課程實作之工具及材料等耗材費。
  - 2、聘任本校學生協助課程教學之教學工讀生費。
  - 3、針對課程需求邀請校外專家學者之講座鐘點費。
  - 4、首次開課之課程增能補助包含：
    - (1)因應新開課程需求編列之新教材或教材內容更新之稿費。
    - (2)因課程設計涵蓋新技術、設備或軟體等應用，得以校內教師、助教為授課對象，邀請校外專家學者，辦理教師增能活動。

- (三)除稿費請依「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」編列，其餘經費使用依「大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使用原則」，核銷期限：
- 1、 上學期課程經費於當年度 12 月 10 日前核銷完畢。
  - 2、 下學期課程經費於當年度 7 月 10 日前核銷完畢。

#### 四、申請方式

請依每學期公告之期程，備妥核心實作課程經費補助申請表及課程綱要：

- (一)紙本經開課單位及專業領域小組召集人簽核，送至創創工坊。
- (二)電子檔寄送至承辦人信箱。